

中色大冶

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

(2025 年第 6 期)

为督促供应商诚信履约、保证产品质量，形成适应公司改革发展需要，稳定又有竞争力的合格供应商队伍，依据《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近期出现围标串标行为、不按合同约定参数、标准和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不诚信问题的供应商进行了处理。具体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良行为描述	处理措施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中色大冶金格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关联交易同期资料-本地文档编制服务公开询比项目，开标后经采购小组成员评审其有效报价排名第一名，该公司来函放弃此次投标。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警告的处罚。
2	黄石欧阳物流有限公司	黄石欧阳物流有限公司参与中色大冶冶炼厂驻车空调，空调器采购项目，供货品牌无法满足现场工沉条件，无法供货。该公司来函放弃此次投标。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黄石欧阳物流有限公司警告的处罚。
3	湖北铭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铭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参与中色大冶设计研究院电气备件采购项目，无法在承诺的供货周期内到货，对项目造成一定影响。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湖北铭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警告的处罚。

4	武汉爱宇机械有限公司	武汉爱宇机械有限公司为中色大冶冶炼厂熔炼喷枪加工件备件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交货期交货。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给予武汉爱宇机械有限公司暂停报价3个月的处罚。
5	湖北和海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浩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和海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浩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参与中色大冶国产CAD绘图软件采购项目中，投标报价IP地址一致。	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分别给予湖北和海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浩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暂停报价1年的处罚。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链管理中心

2025年7月18日